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佳敏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45
電子信箱：01035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001861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退撫基金來文1101210、附件2-111年度公教人員基金費用繳納金額對照表、附件3-111年度軍職基金費用繳納金額對照表、附件4-基管會業務組服務電話、附件5-基管會資訊室服務電話、附件6-退撫基金繳納作業系統無法自動更新操作說明（376580000A_1100186172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00186172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00186172_ATTACH3.pdf、376580000A_1100186172_ATTACH4.pdf、376580000A_1100186172_ATTACH5.pdf、376580000A_1100186172_ATTACH6.pdf）

主旨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函以，有關軍公教人員退撫基金提撥費率自民國111年1月1起調整為14%一案，茲修正軍公教人員退撫基金費用繳費標準，屆時請依修正後之繳費標準繳納基金費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10年12月10日台管業一字第11016180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退撫基金管理委員會原函、111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費用繳納金額對照表（軍職人員）、111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費用繳納金額對照表（公教人員）、服務電話表及更新操作說明各1份。如有繳費疑義，請電洽該會業務組服務人員；如有系統更新及操作疑義，請電洽該會資訊室服務人員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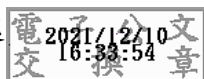
人事室 110/12/10 17:16



1100005915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

線